

证券代码：835693

证券简称：浩丰设计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重庆浩丰规划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近日，本公司与重庆致盛建筑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于重庆签订协议，交易标的为广西融安县苏盟一翰林院（展示区）景观设计项目。

重庆致盛建筑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余家熙、唐宇同时是重庆浩丰规划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余家熙与公司股东余以平系兄弟关系。重庆浩丰规划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重庆致盛建筑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签订景观设计合同，构成关联交易。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9年8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重庆致盛建筑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签订<景观设计合同>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交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重庆致盛建筑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余家熙与公司董事余以平系兄弟关系，董事余以平回避了该项议案表决，有表决权董事人数4人，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表决权董事全票通过了该议案。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重庆致盛建筑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渝中区北区路 26 号 17-1#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中区北区路 26 号 17-1#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余家熙

实际控制人：余家熙

注册资本：2000 万

主营业务：城市园林绿化施工、城市园林绿化管护、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文物保护工程施工。

（二）关联关系

余家熙、唐宇系重庆致盛建筑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分别持股 85%、15%。同时，余家熙持有重庆浩丰规划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0 股，持股比例 2.66%；唐宇持有重庆浩丰规划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55,100.00 股，持股比例 0.27%。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属于正常商业交易行为，交易价格依据市场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公司的独立性未受到关联交易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重庆致盛建筑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委托本公司承担“广西融安县苏盟—翰林院（展示区）项目”景观设计项目，设计费用总额为 18.84 万元。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景观设计是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公司正常发展需要，符合业务流程，交易有利于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

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 《公司与重庆致盛建筑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的<景观设计合同>》。

重庆浩丰规划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3日